

##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 **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知于 2016 年 4 月 11 日以邮件、短信的方式发出，会议于 2016 年 4 月 27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长赵艳萍女士主持，会议应到监事 3 名，实到 3 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做的决议合法有效。

#### **一、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 **（一）《公司 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此项议案表决情况为：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本议案。

##### **（二）《公司 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监事长赵艳萍女士认为：鉴于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5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无法发表意见的审计报告，故无法对 2015 年财务决算报告发表意见。

此项议案表决情况为：2 票赞成，0 票反对，1 票弃权，通过本议案。

##### **（三）《公司 2015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15 年修订）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等有关规定的要求，监事会对公司编制的 2015 年度报告及摘要进行了认真严格的审阅，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 2015 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监事长赵艳萍女士认为：鉴于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5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无法发表意见的审计报告，故无法对 2015 年度报告发表意见。

此项议案表决情况为：2 票赞成，0 票反对，1 票弃权，通过本议案。

公司 2015 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2015 年度报告摘要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 **（四）《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2015 年度分配预案：鉴于公司以前年度亏损严重，公司 2015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未分配利润结余转入下一年度。

监事会认为，公司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其他关于利润分配事项的有关规定和要求。

此项议案表决情况为：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本议案。

#### **（五）《关于 2016 年度为公司下属公司提供融资担保的议案》；**

为支持下属公司经营发展，解决其流动资金短缺问题，并规范公司对外担保行为，2016 年度预计为下属公司、全资子公司为二三级子公司提供融资担保，担保总额不超过 3 亿元，占公司 2015 年末经审计净资产的 52.55%。

此项议案表决情况为：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本议案。

《关于 2016 年度为公司下属公司提供融资担保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 **（六）《关于调整公司外部监事津贴的议案》**

随着公司不断发展和规范化运作要求的持续提高，公司监事工作量也随之增加。公司参照同类上市公司津贴标准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拟对外部监事的津贴调整至每年 10 万元（税前）。

本议案涉及关联方外部监事已按规定回避表决，由非关联监事进行表决。

此项议案表决情况为：2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本议案。

#### **（七）《公司 201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公司监事会认真审阅了董事会出具的《公司 201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并对董事会关于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内部控制

自我评价全面、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此项议案表决情况为：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本议案。

《公司 201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 **(八) 《公司 2015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公司监事会对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公司 2015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董事会编制的《关于对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否定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等进行了认真审核，并提出了如下书面审核意见：我们认可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否定意见事项内容，同时也同意公司董事会就上述事项所做的专项说明，希望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进一步完善公司内控制度建设，加强风险防范意识，有效消除否定意见事项段提及的内容，进一步提升治理水平，切实维护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此项议案表决情况为：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本议案。

《公司 2015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 **(九) 《公司 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3 号——季度报告内容与格式特别规定》（2014 年修订）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 年修订）等有关规定和要求，监事会对公司编制的 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及摘要进行了认真严格的审阅，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 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监事长赵艳萍女士认为：鉴于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5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无法发表意见的审计报告，故无法对 2015 年度报告发表意见。

此项议案表决情况为：2 票赞成，0 票反对，1 票弃权，通过本议案。

公司 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摘要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十) 《关于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财务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此项议案表决情况为：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本议案。

**（十一）《关于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否定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

此项议案表决情况为：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本议案。

上述第一、二、三、四、五、六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备查文件**

1、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6 年 4 月 29 日